

# 上海理工大学理学院文件

上理工理〔2020〕08号

---

## 关于成立上海理工大学理学院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学院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院法治宣传教育工作，全面提高依法治院能力，提升学院管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成立理学院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，构成如下：

###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名单

组长：刘德强 魏国亮

副组长：章国庆 缪煜清 李 凡

组员（以姓氏笔画排序）：

马 杰 于海涛 王丹琼 王世革 计亚军 曲 松

何常香 李重要 余旭洪 陆志雯 陆秋君 张淑平

汪文军 汪 婷 严非男 沈春根 欧阳瑞镯 范洪福

童元伟 寇志起 崔晚词

秘书：姜珍珍

备注：以上成员职务发生变动，由继任者接任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##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职责：

一、制定学院普法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，确保学校、学院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。

二、建立领导干部学法制度。学院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，组织安排专题法治培训、讲座、研讨会等活动。

三、建立师生学法制度。依托全院教工大会、系（部）教研活动、支部组织生活、社团活动、课堂教学等，采取讲座、研讨、自学、调研、咨询形式，组织学院师生深入学习宣传宪法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高等教育法律法规等内容。

四、健全和完善学院管理制度宣传机制。充分利用学院相关规章制度和办事流程的制定修订过程，向全院师生开展普法，在公开征求意见中加强与师生的沟通，说明相关制度设计，增强师生对规章制度的理解和认识。规章制度出台后，要及时公开和宣传。

五、丰富宣传教育载体，完善宣传平台。拓展组织活动载体，积极探索师生主动参与学习、交流互动的活动形式，不断增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吸引力，营造良好的学法、懂法、守法氛围。

理学院

2020年9月8日

**主题词：法治宣传 工作领导小组**

校 对：刘德强

打 印：王丹琼

发文单位：理学院

发文日期：2020年9月8日

